

武夷学院项目申报科研诚信承诺书

本人申报2026年度福建省社会科学基金项目，项目类型为：_____，项目名称为_____，在此郑重承诺：

本人承诺严格遵守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《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》、《教育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科研诚信建设和学术不端治理的指导意见》、《福建省科技计划项目科研诚信管理办法（暂行）》等国家和地方有关科研诚信的法律法规及其他项目管理相关规定，在项目的申报、评审、实施、验收、监督检查和评估评价等活动中，恪守科学道德准则、遵守科研活动规范、践行科研诚信要求，严格按照相关项目管理规定和项目合同书（任务书）中的约定，杜绝以下违背科研诚信的行为：

1. 弄虚作假，虚构项目或骗取科研项目、科研经费以及奖励、荣誉等；
2. 在项目申报、评审、实施和验收过程中抄袭他人科研成果，故意侵犯他人知识产权，捏造或篡改科研数据、图表，夸大或虚构项目取得成果，或无正当理由不按项目任务合同书约定执行；
3. 购买、代写、代投论文，虚构同行评议专家及评议意见；
4. 违反论文署名规范，擅自标注或虚假标注获得科研项目等资助；
5. 违反科研经费管理规定，套取、转移、挪用、贪污科研经费，谋取私利，将科研经费挪用于非科研用途，在科研经费中报销应由个人承担的费用等；
6. 其他违背科研诚信行为等。

如违背上述承诺，本人愿意接受相关部门依据国家和学校相关法规制度给予的处罚，包括撤销科研项目立项资格、追回已拨付的科研经费、向社会通报违规情况、取消一定期限其他各类项目申请资格、取消相关荣誉称号和奖励等，并对由此造成的损失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，记入科研诚信严重失信行为数据库以及接受相应的党纪政务处分。

项目负责人（签章）：

年 月 日